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授权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情况确定的，为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2、《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17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的交易事项，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高管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公司此次修订公司《高管薪酬考核办法》，有利于强化公司经营管理责任，健全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全面、准确、客观评价公司经营管理成果及公司高管团队业绩贡献，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4、《关于确认中融-融瀚15号信托产品投资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高管团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中融-融瀚 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5000 万元及董事会确认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来源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5、《关于确认投资“华泰紫金投融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高管团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华泰紫金投融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 3 月期 3 号份额”1 亿元及董事会确认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来源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6、《关于确认投资诸暨东证睿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高管团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诸暨东证睿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000 万元及董事会确认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来源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7、《关于购买“华泰紫金投融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 2 亿元购买《华泰紫金投融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 1 年期 2 号份额》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来源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8、《关于购买中融信托-享融97号集合信托计划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中融-享融 97 号青海投资集团项目集合信托计划》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来源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


付 铁


姜 涟


罗时龙

2017年2月27日